

中华全国总工会

工宣字〔2021〕3号

关于开展“我身边的党员故事” 短视频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总工会宣传教育部门、中华全国铁路总工会生产宣传部、中国民航工会组织宣传部、中国金融工会宣传教育部：

为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按照《关于在广大职工中开展“中国梦·劳动美——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厅字〔2021〕4号）要求，全国总工会将组织开展“我身边的党员故事”短视频征集活动，组织广大职工通过讲述身边人、身边事，感受身边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在全社会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引领广大职工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为实现“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美好蓝图而奋斗。

一、活动组织

“我身边的党员故事”短视频征集活动由中华全国总工会宣传教育部主办，工人日报社承办，具体负责组织协调工作。

二、时间安排

第一阶段：作品征集（2021年3-6月底）

全总宣传教育部将组织拍摄五部“感人瞬间”微视频，拟在“五一”前后在新闻媒体、户外媒介、交通工具广泛推广。各级工会要发挥组织优势，提升职工的参与热情，坚持自下而上层层发动，组织引导广大职工围绕主题创作拍摄短视频，运用新媒体讲好职工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忠诚履职尽责的感人故事，积极营造广大职工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的浓厚氛围。各省（区、市）总工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总工会、中华全国铁路总工会、中国民航工会、中国金融工会宣传教育部门要策划选题，组织有关单位拍摄主题鲜明突出、故事生动感人、艺术感染力强的短视频，并分别审核推荐报送3-5部作品。

第二阶段：评选表彰优秀作品（2021年7月初）

根据作品征集情况，选出100部作品在工人日报客户端进行投票，根据票选结果及专家评审团评审意见，评选出特等奖3部、一等奖10部、二等奖20部、三等奖30部、优秀奖37部，优秀组织奖若干。

第三阶段：优秀作品展播（2021年7月中旬—12月底）

在全总官网、工人日报客户端、中工网等开设专题页面，展播评选出的优秀作品。

三、活动要求

1.主题内容

各级工会要把握正确方向，始终把讲政治作为第一位的要求，以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为主线，注重思想内涵、贴近职工生活，讲党员故事，学身边榜样，通过拍摄短视频讲述工人、教师、医生、警察、科技工作者、快递小哥、环卫工人等各个群体的劳动故事，生动真实展示党员同事的风采，弘扬主旋律，汇集正能量，在全社会营造劳动最光荣、劳动最崇高、劳动最伟大、劳动最美丽的浓厚氛围。参考主题如下：

①“说劳模”“话工友”，拍摄党员同事在工作中的劳动身影，选取有视觉冲击力，震撼人心的劳动现场，让网友感受到他们的风采。

②拍摄身边的好人好事，表现党员同事在助人为乐、见义勇为、诚实守信、孝老爱亲等方面的作为。

③vlog，记录党员同事一天的生活。

2.作品要求

(1) 使用单反相机、摄像机、手机等设备拍摄，画面稳定、收音清晰，分辨率为 720*576，MP4 格式。

(2) 参赛作品为原创作品。参与者提供剪辑后的成片，时长控制在 1 分半钟内，大小不超过 50MB。

(3) 作品片头需有作品名称、作者姓名或主创人员单位字幕，如有旁白需添加字幕。

报送作品方需对作品享有完整版权。作品如侵犯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主办方有权取消其评选资格，涉及法律责任由作品报送方承担。所提交的作品著作权归作者所有，主办方享有使用权和传播权。

3.投稿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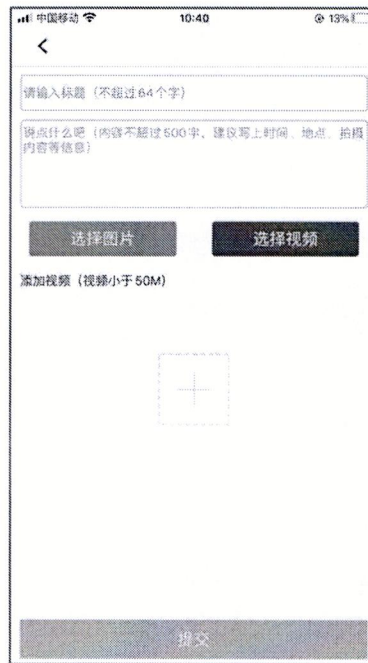
作品直接上传至工人日报客户端拍客栏目。各省（区、市）总工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总工会、中华全国铁路总工会、中国民航工会、中国金融工会宣传教育部门推荐报送的作品需在标题中注明推荐单位。职工个人报送的作品需在标题中注明所在单位。特别优秀的短视频作品，将推荐至工人日报微博、抖音等其它平台。

具体操作如下：

①微信扫码下载工人日报客户端（工人日报新闻客户端 安卓、苹果系统通用），通过点击底部按钮“我”——“点击登录”——“注册”，注册成为新用户。



②点击下方的“拍客”频道，进入主页。点击“我要上传”按钮，按提示上传视频。



特别提醒:

1. 注册后才能使用拍客上传功能, 下载客户端后务必记得注册成为新用户。

2. 为方便后续沟通事宜, 请在拍客上传页面文本框输入真实姓名、联系方式、报送单位, 发布时编辑会将此信息隐藏。

联系人: 全总宣传教育部 罗媛媛 010-68592062

工人日报社 赵亮 010-84151608



抄送: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总工会宣传教育部